

共青团江苏省委

团苏委发〔2014〕25号

共青团江苏省委关于开展五四运动 95周年纪念活动的通知

各团市、县（市、区）委，省级机关团工委，各省直单位、科研院所、高校、省部属企业团委：

为纪念五四运动 95 周年，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充分发挥生力军作用，激励广大青年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团省委决定在全省开展纪念五四运动 95 周年纪念活动。现就活动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的中国梦——奋斗的青春最美丽

二、基本思路

通过回顾五四运动以来党领导人民创造的光辉历史和丰功

伟绩，回顾中国青年运动在党的领导下蓬勃发展的光荣历程，充分展现一代又一代青年听从党的号召，踊跃投身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火热实践的青春风采，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承和发扬五四精神，紧跟党走在时代前列，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自觉把个人梦想融入中国梦，在为实现中国梦而不懈奋斗的伟大征程中成长成才、建功立业。

三、活动时间

4月至5月

四、主要安排

全省五四运动 95 周年纪念活动，要围绕“讲”（通过各种方式宣讲五四运动的伟大意义、当代青年运动的时代主题及当代青年的历史使命）、“做”（引导青年积极响应党的号召，以立足岗位的实际行动，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树”（选树一批优秀青年典型）以及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来展开，要通过系列活动的开展引导广大青少年投身改革实践、放飞青春梦想。主要活动安排如下。

1. 举办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面向少年儿童，设计开展符合其认知特点和成长规律的教育活动，帮助少年儿童学习了解五四运动的历史和中国近现代史，引导少年儿童“立少年志，追中国梦”。面向广大青年，以团干部、青年学生和青年骨干为重点，

广泛开展学习座谈、参观寻访、知识竞赛等活动，组织团员青年在深刻理解和把握五四精神的基础上，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2.开展一系列主题团日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青少年活动场所，开展严谨规范的入团仪式，组织新老团员交流成长感悟，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增强团员意识、增强团员荣誉感和责任感。要广泛发动学校、企业、农村、街道（社区）、机关等各领域的基层团组织，邀请党政领导、专家学者、青少年典型紧密联系实际和成长历程，在主题团日活动上讲述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故事，讲述改革开放和中国发展成就，讲述形势政策，讲述民族团结，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坚定在艰苦奋斗中实现中国梦和个人梦想的信心。“五四”期间，县（市、区）级以上团委领导班子成员要至少参加 1 场基层开展的主题团日活动。

3.举办一系列新媒体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要求，依托共青团网站、微博、微信、手机报等载体，开展“投身改革实践，放飞青春梦想”系列线上线下活动，设置讨论话题、进行互动分享，营造出青少年拥护、支持、参与改革的浓厚氛围。要开展“发出改革好声音”线上活动，通过网上寄语等形式，组织广大青少年谈自身感受、讲学习体会、表达拥护改革

的决心；开展“献出改革好计策”线上线下活动，通过博文编创、建议征集等形式，组织广大青年为全面深化改革集思广益、建言献策，对好的建议意见及时汇总整理；开展“争作改革好青年”线上活动，通过网络访谈优秀青年典型等形式，组织广大青年表达争创一流业绩、立足岗位作贡献的信心；开展“展望改革好梦想”线上活动，通过抒发微梦想等形式，引导广大青年畅想对未来的期待、畅想成长成才的愿望。

4.开展一批“奋斗的青春最美丽”分享会。各级团组织要认真组织“奋斗的青春最美丽”分享团，围绕“奋斗的青春最美丽”主题，深入校园、企业、社区（街道）、乡村，邀请专家学者、各时期各领域青年奋斗典型和普通青年代表通过讲述青春故事、分享人生感悟、沟通交流思想，充分发挥群体示范作用，引导广大青少年勇于追梦、奋斗圆梦，引导广大青少年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投身全面深化改革的伟大事业。

5.选树一批青少年典型。各级团组织要在“五四”期间，广泛开展评比活动，表彰一批优秀青少年典型。要通过表彰和宣传青少年典型，树立鲜明导向，充分展示当代江苏青少年为实现中国梦而奋斗的精神风貌。要广泛开展海选“我们身边的好青年”活动，发动青少年寻找和推选一大批立足岗位争当改革先锋、点滴言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各领域好青年。

6.为青少年做一批实事。各级团组织要围绕打造“服务型团

组织”的要求，结合共青团的特点，利用品牌活动的优势，将青少年需求和项目打造充分结合，将团属资源和社会资源有机整合，策划和推出一批为青少年成长成才、就业创业、婚恋交友、合法权益维护、身心健康等方面的实事，努力为青少年圆梦创造良好环境。

五、工作要求

纪念活动要紧扣主题、求真务实、讲求实效。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发挥基层团组织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充分尊重青少年的主体地位，注重活动的覆盖面和参与度。各级团组织要根据团省委总体活动安排，积极配合面上活动，确保活动的有序安排。要坚持务实节俭，力戒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

各地开展纪念活动的情况，请于5月10日前报团省委宣传部。联系人：孙显泉；联系电话：025-86906311；邮箱：xcb@jiangsugqt.org。

共青团江苏省委

2014年4月4日